

证券代码：A股 600822
B股 900927

证券简称：上海物资
物资B股

编号：临 2022—027

上海物资贸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股东质询建议函》
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物资贸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9 日收到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以下简称“投服中心”）的《股东质询建议函》（投服中心行权函（2022）61 号）。公司收到《股东质询建议函》后高度重视，组织人员对相关问题进行了认真核查，结合相关资料，现就《股东质询建议函》相关问题进行回复并公告如下：

问题一：你公司相关制度中是否设置了“压力测试”条款

公告显示，你公司拟与财务公司续签《金融服务框架协议》，2022 年 10 月 29 日，你公司披露了《关于与百联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开展存贷款等金融业务的风险处置预案》，但其中未提及你公司如何确保持款安全性和流动性的具体措施。参考一些上市公司如亿利洁能、长江通信等披露的《关于在财务公司存款资金风险控制制度》，均规定了“上市公司应当不定期地全额或部分调出在财务公司的存款，以检查相关存款的安全性和流动性”。若你公司有类似的“压力测试”制度，请详细披露相关“压力测试”条款，若没有，建议你公司说明为确保在财务公司存款的安全性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回复：公司未制定相关“压力测试”制度。为确保公司在百联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存款的安全性，公司采取措施如下：1、公司日常规范做好财务公司存取款管理工作，不定期地调出在财务公司存款以检查相关存款安全性和流动性。2、每半年取得并审阅财务公司的财务报告，了解其经营情况，对财务公司经营资质、业务和风险状况等进行评估，出具风险持续评

估报告。3、为有效防范、及时控制和化解公司与百联财务公司开展存贷款等金融业务的风险，保障公司资金安全，公司已制定《关于与百联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开展存贷款等金融业务的风险处置预案》。

问题二：建议拟公司结合《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新规补充披露财务公司相关指标

2022年10月13日，银保监会发布《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新规，新规对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的监管指标进行了调整，增加规定了“票据承兑余额不得超过资产总额的15%”“票据承兑余额不得高于存放同业余额的3倍”“集团外负债总额不得超过资本净额”等要求。虽然你公司于8月31日披露了关于财务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但该报告中披露的财务公司各类监管指标均依据原《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未说明财务公司的相关指标是否符合《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新规中设置的指标要求。考虑到原《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即将失效，新规将于11月13日生效，建议你公司结合《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新规补充披露财务公司相关监管指标。

回复：公司于2022年11月18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经全体董事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关于百联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按照2022年11月13日起施行的《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2022年第6号）的相关规定，公司对财务公司的相关监管指标进行了逐一评估，财务公司的各项监管指标均符合现行的《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的要求。详见公司于2022年11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百联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

特此公告。

上海物资贸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1月19日